

水生的菖蒲

□王国梁

我的家乡少水，很少见到菖蒲。
在我的印象中，诗文典籍中的菖蒲远比家乡的菖蒲多。首先是《泽陂》：“彼泽之陂，有蒲与荷。”然后是与端午有关的诗词，“菖蒲秀端午，黄花作重阳”，“雁山菖蒲昆山石，陈叟持来慰幽寂”。再就是《神农本草经》和《本草纲目》中对菖蒲的记载，说它有很高的药用价值。那时我对菖蒲的印象就是如此简单：一种与端午节有关的植物，有一定的药用价值。

直到那年我初到水乡，看到了河中密密匝匝的菖蒲，才觉察到之前对它的认识太过浅薄了。那次我本是去水乡赏荷，不想却被菖蒲惊艳到了，颇为震撼。

宽阔的河水之上，丛丛簇簇的菖蒲形成一道道绿色的屏障，让烟波浩渺的水面有了层次感。菖蒲的绿色较深，属于暗绿色，有深沉厚重的气质。那种绿里面，好像有时间的味道，是历经沧桑之后的绿。其实，菖蒲初生时就已是那样绿着，它的本色就是如此，从未有过鲜嫩之绿，好像生来就有一颗参透世事沉浮的心。菖蒲的叶子修长，而且是一根根挺立着的，如利剑一般挺拔。即使有风吹过，它们也只是微微晃动一下，不会弯腰。

一株菖蒲，就像一柄绿剑一样直指云霄，英气逼人；一丛菖蒲，就像一排列队整齐的士兵，威严庄重；一片菖蒲，就形成了水上的绿色丛林，壮观神奇。

我在想，菖蒲是水生植物。有水滋养的植物，往往都是“婉约派”，有柔美的风姿，比如荷。离菖蒲不远的地方，恰好就是百亩荷园。荷园里的荷花开得正盛，一朵朵荷花亭

亭而立，是千娇百媚的模样。接天莲叶无穷碧，荷叶也很张扬地铺展开来。可是无论荷花还是荷叶，跟菖蒲比起来，似乎都缺乏一种英姿勃发的气质，少了那种令人震撼的风姿。

菖蒲并不美，却有让人一见钟情的魅力。它精准地抵达了我内心深处的某个位置，很有一剑封喉的力度。或许是我多年读书，早就对菖蒲有了认知，情感累积起来，就差这一次相遇。而眼前如此壮阔的菖蒲，把我心底所有文字性的东西唤醒了，齐齐奔涌而出，怎能不震撼！如果说荷是美女子，菖蒲就是伟丈夫。

水生的菖蒲，为何没有水的柔与媚？我觉得菖蒲所展现的，是水的另一种被人忽略的特质，就是水的强大和力量。上善若水，水善利万物而不争，看上去柔情似水，其实温柔的力量最强大。水生的菖蒲，是勇气、力量、胆识、智慧的展现。水滋养着菖蒲，菖蒲成全了水的心意。很多水生的植物，在菖蒲面前都是逊色的。

水生的菖蒲，青碧凛然，剑气森森，注定是属于端午节的。因为菖蒲的叶子像利剑，所以人们用它来辟邪。岁岁端午，菖蒲为剑，悬以辟邪。我为故乡缺水而感到遗憾，因为菖蒲少见，家乡人端午节都是在门上挂艾草。我的童年记忆中，没有绿剑一般的菖蒲。柔软的艾草太温和了，而端午节需要更有力的东西来驱邪除病，菖蒲无疑是最相宜的。

说到端午节，屈原是不得不提的。屈原以香草自比，他的诗文里多次提到菖蒲，他用菖蒲代表美好的品德。民间还有一个传说，说菖蒲是屈原的佩剑化成的。江水汤汤，菖蒲青青，端午情深。

水生的菖蒲，葱茏而繁茂地苏醒在我的世界。菖蒲让端午节更具草木之清香，也让端午节的内涵更加丰富。

从此，我灵魂的水边，永远有菖蒲在诗意地栖居。

太白的湖
当涂的酒

□高玉宝

请再饮下这杯当涂的酒，太白仙人刚刚，我以你的诗作画，回到唐朝
回到灯火的湖面，剑气与诗句都溅出火花，去点亮启明星
夜航船上一双穿透时间的美目，早就暗暗把自己交给你
与你私定了万年的终身
太白仙人，且饮酒，且写诗，雪花大如手且顺着江水，归于太白的湖
太白仙人，且饮酒，诗一首，孤舟一去迷归年

江油的山上飞过红嘴乌鸦，天宝山的又一个诗仙

是的，你忽略诗，那是血液，你拔剑你醉了，才想起无论此刻谁手握你的命运
无论如何握紧你的呼吸，刀架在颈子上，你狂笑

泼掉杯中的残酒，当涂酒当喝一百杯
无论谁与谁的战争，你高呼，征帆不动亦不旋，飘如随风落天边

太白的湖水那么幽蓝，当涂的酒再饮三百杯

涪江水流过二十四年，你于危楼之上看到过这片高歌可唱的马鞍山

太白的湖，战马嘶鸣，大漠扬沙，且饮一杯当涂酒

再写一壁千金诗，再唱一句万古愁
来来来，太白的湖呀，当涂的酒

银鞍照白马，飒沓如流星，且且且，无论谁紧握你的生命

剑在手，歌在喉，白袍为甲，月光为马，一柄长剑，诗天涯

我枕着故乡的山水

□朱睿

佳话。毕竟，村庄的山水总会令人心有所系、心有所往、心有所属。

夜色漫了上来，村庄越发矮小，仿佛大自然襁褓中的婴孩，感受着原始的、质朴的、母性的气息。

我不经意地仰起头来，上面的星辰是在城市单调的夜空中所没有的，城市的天空高而陡，灯光与霓虹让高楼之间露出的天空分外逼仄，星星没有容身之处，只有选择逃跑。

夜色又深了一层，村庄更加安静，大小不一灿若美钻镶嵌在广袤的、黑色的绸缎上面，我心中情不自禁升腾起对大自然的敬畏。每一颗星都是一个神秘的世界，我不知道上面是否也有生灵，不知道上面是否也有一双眼睛在凝视同样是一颗星辰的地球。这真是一种神奇又美妙的幻想。

我长久地注视着这片星空，心里有从未有过的愉悦与宁静。就这样，我被星辰包裹，在夜色里伸直了腰身。

这里，以后一定还会再来的。”摄影师意犹未尽地说。

不得不说，阅历不同，感受不同，叙述中包含的感情也不同。妻儿反映，他们最喜欢村东头大伯对此沉浸式的叙说。“据说姜太公在那座山上钓过鱼，所以这山就有了灵气。”大伯慢条斯理呷了一口茶，继续道：“山岩的水绵延不断滴落下来，就是大旱之年，也不受影响，山水有恩哪！所以我们这里的土地这么肥沃，种的粮食收成好，水果也分外甜。外人都想像不到，以前的蛤蜊足足有一个十厘米的盘子那么大，鱼又多又肥，里面就数虾子笨，随便用纱网一划拉，就能收获不少。那个年代，村民们从河边走过，就跟走在画里似的。”

正所谓“山不在高，有仙则名”。起初，妻子对姜子牙是否来过这里是存有疑惑的，因为这里并不是陕西渭水，但这条河确实名为“渭水”，而且我们这里的每一位村民都见证过这山泉水的灵秀。后来，她说，这可能是姜子牙为官以前的一段

我们一家三口回到老家的时候，已是傍晚，父母早就打来了山泉水。这山环护着我们村的庄稼，离我家宅院十里路的样子。

我结婚时的外景拍摄地就选择了那里。

还记得当时，天空中没有一丝云朵，如一整块宝石蓝得澄澈，远处青山绿树，眼前河流潺潺，最妙的是有一处山岩的石尖居然有水一滴一滴落下来，随着碎石铺就的天然小径汇入河流。一行人情不自禁耐住性子，捧手去接水。人的洗洗眼睛，清朗的爽意让人说不出的恬适；有的喝上一口，顿觉如饮甘露；有的只是洗把脸净手，却都不约而同欢喜地“啊”了一声。

摄影师从手捧花中抽出一支玫瑰，扯下花瓣放入妻子手中，她按照要求探身将手臂斜伸向前方的河流，然后慢慢展开手掌，艳丽的红色缓缓入水，随着波纹欢快游走，水流中青灰色的石头、小螺、鱼儿、小蟹都在折射的阳光中皆若空游无所依。“你不知道，镜头效果有多好，我要记住